

「正大光明畫課本」

《老子來了》手繪插畫徵件比賽實施計畫

壹、活動宗旨

為因應情感教育，提倡六藝均衡，使學生不侷限於文本本身的閱讀，在文本之外的想像空間能夠有更好的創造性、開拓性，擁有一個良性的情感抒發管道，本活動將結合文字與圖像的連動，讓學生對傳統經典著作的認識不僅止於書籍本身，而是透過繪畫過程的延展有更深入的了解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儒學中心

參、徵件辦法

一、徵件對象

臺北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在籍學生均可報名參加，每人每單元限投 1 件，以學校為單位統一送件。

二、範圍與內容

以《儒此說來，甚有道理系列——老子來了》中 10 個單元為素材，以文章所感發，於 A4 紙張上繪成插圖（格數、圖畫數不限），並以 100 字以內的短文介紹創作理念。

三、徵稿組別

A 組—國小組：國小一至六年級

B 組—國中組：國中七至九年級

C 組—高中職組：高中職十至十二年級

四、獎勵辦法

（一）由主辦單位聘請學者專家組成評審委員會進行評審，各組依單元錄取特優、優等、佳作等獎項，特優、優等、佳作獎勵可視作品數量及品質，由評審委員會決定增減錄取名額。

（二）各組特優獎、優等獎，頒發獎狀及獎金，佳作獎另頒獎狀乙幀，以資獎勵。

(三) 各組錄取名額及獎金額度如下：

A組—國小組

特優獎：禮券 1,000 元，獎狀乙幀(1 名)

優等獎：禮券 500 元，獎狀乙幀(2 名)

佳 作：獎狀乙幀(若干名)

B組—國中組

特優獎：禮券 2,000 元，獎狀乙幀(1 名)

優等獎：禮券 1,000 元，獎狀乙幀(2 名)

佳 作：獎狀乙幀(若干名)

C組—高中職組

特優獎：禮券 3,000 元，獎狀乙幀(1 名)

優等獎：禮券 2,000 元，獎狀乙幀(2 名)

佳 作：獎狀乙幀(若干名)

D組—指導老師獎

1. 各組特優獎、優等獎得獎者之指導教師頒發獎狀乙幀，各得獎者之指導教師以一人為限。

2. 同一教師指導學生分獲不同名次時，以最高獎項為準。

五、評分標準

(一) 立意取材(40%)：以《老子來了》單元中的相關段落進行適當發揮，能進一步凸顯該書之情感教育精神，能有畫龍點睛之效。

(二) 繪畫構圖(40%)：構圖完整，用色妥當，能讓人視而可識，且與題目適切分明。

(三) 創意表現(20%)：若有繪畫新穎、風格先進之稿件，富創造力與想像力之作品，可酌量加分。

六、稿件規格：

(一) 以 A4 紙張為畫紙進行創作，黑白、彩色畫不限。

(二) 請避免紙張汙損，如有暈染或損壞等情事，本局概不負責。

(三)學校名稱及作者姓名等相關資料不得標示於畫紙上。

七、得獎作品依主辦單位需求，編入《老子來了》內頁插圖使用，並重新刊登，所有投稿作品皆須授權予本單位使用。

肆、報名與送件方式

一、報名方式

每件作品應填妥報名表連同作品授權同意書，訂於稿件背面左上方，與邊緣對齊。資料填寫不齊者，恕不予評選。

二、作品送件

(一)請將作品併同報名表及作品授權同意書送件。

(二)送件地點

110 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

臺北市立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儒學中心

(三)收件時間：108年3月21日起至6月21日止(郵寄者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。

伍、審查

一、審查分初審與複審階段。

二、初審由承辦單位作業，篩選不符合報名規則之稿件，續由評審委員複審。

三、預計108年7月15日前完成評選，108年7月31日前完成辦理獎項頒發。

陸、注意事項

一、報名資料及作品，一經送件，概不退還或更改，請自行備份。

二、參選作品須為本人創作，限未曾公開於其他媒體、活動發表之作品，且不得抄襲、代筆，如上述情形經查驗屬實，將取消得獎資格並追回獎勵(含獎狀、獎金)。

三、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權，歸主辦單位所有，主辦單位擁有集結成冊、刊登、製作成果光碟之使用權，不再個別通知，亦不另外支付任何費用。

四、 稅額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，執行單位須依法代扣繳稅額。

柒、 洽詢/查詢資訊

一、 相關資料表單，詳見附件。

二、 活動洽詢電話：02-23113040 分機 4723

三、 活動承辦人：臺北市立大學人文藝術學院儒學中心

侯弘忍助理、廖雅竹助理

(附件 1)

臺北市 108 年度情感教育宣導

「正大光明畫課本」《老子來了》手繪插畫徵件比賽報名表

學校全稱			郵遞區碼	
主題單元				
作品名稱				
基本資料	年級/班級	姓 名	性 別	
指導老師				
姓 名				
(0) (手機)				
e-mail				
備 註	請務必詳閱實施計畫。			
切結事項	本人已熟知實施計畫所列規範，倘違反規範而獲獎者，獎狀、獎金收回，不得異議。 具結人：(由指導老師及全部參賽學生簽具)			

承辦人：

單位主管簽章：

校長簽章：

(附件 2)

**「正大光明畫課本」《老子來了》手繪插畫徵件比賽
著作財產權聲明暨授權使用同意書**

作品名稱：_____

- 一、茲聲明本作品內容為著作人自行創作，內容未侵犯他人著作權，且未曾以任何形式正式發表出版，如有聲明不實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。
- 二、本人同意將上述作品與比賽錄影內容無償授權予臺北市政府教育局，自獲獎日起，不限地域與次數，得以紙本、微縮、光碟或其他數位化方式重製、編輯、改作、引用、公開展示、公開陳列、公開播送、公開上映、公開傳輸、重新格式化、發行或上網上述著作，並提供讀者基於個人非營利性質及教育目的之檢索、瀏覽、列印 或下載，以利學術教育資訊交流。另為符合典藏及網路服務之需求，被授權單位得進行格式之變更。

此 致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請勾選以下身份別(指導教師或參賽學生、受訪者)：

☐ 著作人/授權人 (指導教師)： 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☐ 著作人/授權人 (參賽學生)： 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說明：

請每一位參賽學生、指導老師和受訪者各簽署一張本聲明同意書，連同作品一併繳交。

中 華 民 國 1 0 8 年 月 日